

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文件

通海门环发〔2020〕51号

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高考、中考期间“绿色护考”工作方案

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切实加强高考、中考期间各类环境噪声的监督管理，有效控制噪声污染，确保 2020 年度高考、中考学生有一个安静的学习、休息和考试环境，根据生态环保部的有关规定及市政府有关招生工作会议精神要求，经局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对海门市高考、中考考点，食宿点及居民住宅区周边区域开展“绿色护考”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有效管制干扰考生备考和考试的噪声源，清理、整治考点周边可能影响考试的其它污染源。

1、2020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14 日，全市各施工工地白天 11:30--14:30，夜晚 19:00 至次日晨 7:00，禁止一切建筑施工及装饰装修作业。生态环境部门停止建筑工地夜间施工行政审批许

可。

2、2020年7月7日至7月9日，全市各高考考场周围500米范围内全天禁止一切建筑施工及装饰装修作业。

3、2020年7月12日至7月14日，全市各中考考场周围500米范围内全天禁止一切建筑施工及装饰装修作业。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绿色护考”工作取得实效，局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海门生态执法局龚雪松具体牵头此项工作。

1、局成立巡查小组对区域内建筑施工场地、工业企业、文化娱乐场所，高考、中考考点学校、高考食宿点及居民住宅区周围噪声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2、对违反市政府颁布的限时作业规定的施工单位及其它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的违法行为，应及时制止，并按规定对其噪声排放情况进行现场监测，做好调查取证工作，视情依法进行查处。

3、对巡查中发现的噪声扰民的建筑工地、市政工程建设，立即发短信通知住建局沈雪松，联系电话：13901461990。短信内容：XXX领导，我们在XX地段发现有工地正在施工，请前来现场处置。对巡查中发现噪声扰民的娱乐场所，立即发短信通知文广局副局长陈凯，联系电话：13773814831。对巡查中发现的社会生活噪声，立即通知公安110。

三、巡查安排

高考考点区域：海门中学考点、实验学校考点、第一中学考

点；

巡查时间：7月7日至9日8:00-24:00；

巡查人员：白天，生态环境执法一局巡查；

休息日及夜间，环境信访110值班人员。

中考考点区域：海门中学、第一中学、实验学校、实验初中、海门中专。

巡查时间：7月12日至14日8:00-24:00；

巡查人员：白天，生态环境执法一局巡查；

休息日及夜间，环境信访110值班人员。

四、工作要求

1、强化值班制度，确保信访渠道畅通。要确保环保投诉热线24小时畅通，实行24小时值班制，确保在第一时间接听电话，网络渠道、来信来访、转办交办等途径的信访案件要第一时间受理并及时办结。

2、巡查人员应高度重视高考、中考期间噪声专项检查，要以对考生、考生家庭、对社会高度负责的精神，集中精力，保证时间，确保噪声控制取得切实成效。

3、发现问题，及时制止、严肃查处。对实施处罚的单位形成完整的处罚材料，及时上报。

4、秉公执法、遵守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6月28日印发